

证券代码：300731

证券简称：科创新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5:00；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年3月24日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3月24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3月24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工业园 2 号厂房 1 楼会议室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周东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7、会议出席情况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126,431,804 股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21 人，代表股份 37,908,10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.9830%¹。其中：

¹ 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，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。

(1)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，代表股份 30,725,19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.301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16 人，代表股份 7,182,91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813%。

(2)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（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16 人，代表股份 712,91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639%。

(3)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、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：

1、审议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(1)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7,582,1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400%；反对 170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87%；弃权 155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113%。

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86,91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2720%；反对 170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.8599%；弃权 155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8681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